

上週證道摘要：

人生中最大的事--神的同在

華欣牧師

經文：出埃及記 3:1-4:17

### 一. 追求神的同在 ( 3:1-10 )

在 1-10 節經文中，一共看到了：兩個畫面：荊棘焚而不毀，摩西赤腳站在聖地；三個動作：轉身（回歸）、脫鞋（分別）、蒙臉（悔改）；聽到一個聲音-「我要救他們...領他們到美地...」。

神的心意是拯救，目的是讓人與墮落的世界分別，進入到神的同在之中去。神與人的同在，是神主導，神主動地呼召，完全是神的恩典。但是回應神的呼召，是人的責任，也是人的福氣。摩西的信心就是他回應，他見到神的異象抓住不放，心中雖有懼怕，但絕不退縮，這就是對神的同在的追求，也就是要在信心當中回應進入神的同在。

### 二. 認識神的同在 ( 3:11-22 )

摩西跟神的對話有兩個方面：一個是要認識自己，認識自己是蒙恩的罪人。神應許與摩西同在，神的同在是權柄的來源，神的同在也是出埃及的目的。一個是要認識真神，祂是永在的救主。自存永存是神的本質，耶和華是祂的名。當講到耶和華這個稱謂的時候，就強調這個神是與人立約的神。神是守約施慈愛，而且願意與人同在的神。

當我們對神的本質認識的越深入，就越能信靠祂，就越能經歷主的同在。當我們經歷了與神的同在，我們就能更多的認識祂，這個認識又能幫助我們更多的經歷祂，我們的信仰生命就能在這樣一個不斷的循環當中走向深處，這也是我們基督徒的生命的本質。

### 三. 經歷神的同在 ( 4:1-17 )

神要讓摩西回到埃及去見法老，把神的百姓從埃及領出來，然而摩西四次推辭神的差遣。摩西的問題是信心不足，因為他覺得他沒有經歷那麼多神的同在，所以他就膽怯。神很恩待他，了解他的困惑，給了他三個神蹟。當摩西手擒毒蛇的時候，他就經歷神蹟。所以經歷神蹟，經歷神的同在需要有信心，需要順服。並且信心比神蹟更重要，因為我們是憑信心進入與神的同在，進而經歷神的同在。

神派了亞倫做摩西的同工，讓摩西在與人同工的時候體驗與神同工。這也是我們今天的經歷，我們常常是在與人同工的過程當中，體驗與神的同工。神賜下能力，摩西持杖受命，與主同行。

結語：人生中最大的事，就是神的同在，人生中最大的祝福，是進入經歷神的同在。所以，我們要追求，要認識，要經歷，神的同在。